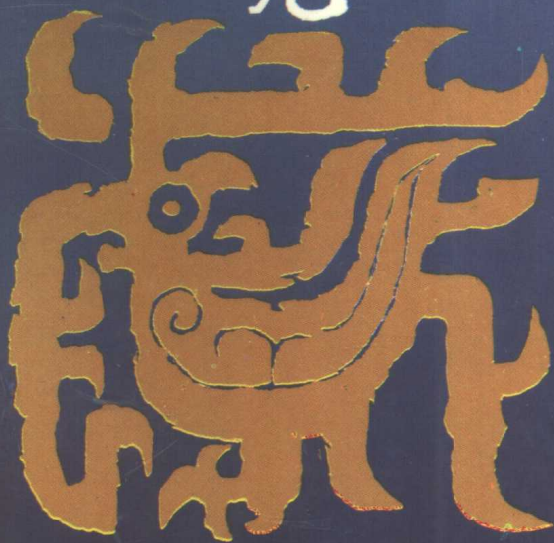


古雲夢澤研究

石 泉 著
蔡 述 明



989
4
12



教氏之族圖伯熹於稟陽而殺之圖四也伯熹義勇也諱

古雲夢澤所記

古雲夢澤研究

師于江陰音甘江陰音章在江陰縣南
春秋九月戊戌茂戌戌楚

伯恭射王欽軒及鼓跗著於著於著於丁

K928
S53
切過車
餘轉上
蔡石亭泉
述明著
扶也
切圓
直云
路切
切食
音亦
征切
因
又射汰
朝以

又兵車無蓋者則遠人執笠依轂而立以禦寒暑名曰
 笠轂此言前逾車轅及王之蓋音古亂切⑤音立⑥音古

師懼退王使巡師曰吾先君文王克息獲三矢焉伯芬竊其

公是矣鼓而進之遂滅若敖氏初若敖娶於郕云國名平本又作郕

伯以若敖卒從其母畜於邲畜養也淫於邲子之女

(鄂)新登字 02 号

1996.10.16.

新华书店

东城机关服务部

古云梦泽研究

◎石 泉 蔡述明 著

出 版:湖北教育出版社
发 行:

汉口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邮编:430022 电话:5830435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刷者: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430034·汉口解放大道 135 号)

开 本:850×1168mm 1/32

插页:2 印张:6.25

版 次: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148 千字

印数:1 1 000 册

ISBN 7-5351-1729-5/K·46

定价:9.10 元

如印刷、装订影响阅读,请直接与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前言	(1)
----------	-----

上 编

先秦至汉初“云梦”地望探源	(11)
汉魏六朝华容云梦泽(巴丘湖、先秦“江南之梦”)故址新探··	(20)
引言	(20)
一、古华容县在今监利县境或潜江县西南境的说法均 难成立·····	(22)
二、重新探索古华容地望的两个重要突破口·····	(25)
三、唐宋人关于当时长林县境有云梦泽的记载,进一步 证明了汉魏六朝华容云梦泽地望·····	(34)
四、司马相如《子虚赋》是描述华容云梦泽的最早材料 ·····	(36)
五、从“江南之梦”的位置证华容云梦泽地望·····	(38)
六、以六朝时巴丘(巴陵)城故址的新解,证华容云梦泽 (巴丘湖)地望·····	(44)
七、从“赤壁之战”的地理形势,看当时的云梦泽、华容、 巴丘地望·····	(61)
结语	(64)
唐至北宋时著称的安州云梦泽	(69)
一、从汉代江夏郡西陵县的“云梦官”、晋初安陆县的云梦 城到西魏、周、隋云梦县·····	(70)

二、唐宋之云梦泽地望以安州说为最著·····	(75)
统一的“大云梦泽说”之形成与演变 ·····	(78)
一、最早的在大云梦泽说见于《水经注·夏水篇》，但不 “跨(长)江南北”·····	(78)
二、唐初孔颖达疏释《禹贡》与《左传》，首先提出了“云梦跨 江南北”之说，成为后世大云梦泽说的基础·····	(79)
三、洞庭湖说之出现，及其逐步被纳入大云梦泽说的过 程·····	(80)
四、清代以至近世是“跨(长)江南北”的大云梦泽说最为 流行的时期·····	(86)
五、大云梦泽说之误，及其致误之由来 ·····	(89)

下 编

关于古云梦泽的疑难 ·····	(93)
武汉东湖湖泊地质(第四纪)研究 ·····	(97)
一、地貌轮廓·····	(97)
二、第四纪沉积成因类型和地层的划分·····	(98)
三、东湖的成因 ·····	(108)
四、古云梦泽问题 ·····	(110)
跨江南北的古云梦泽说是不能成立的 ·····	(115)
一、众多的湖泊不是古湖的残余 ·····	(116)
二、先有长江贯通盆地东去，就不可能有统一的古湖存 在 ·····	(119)
三、第四纪地层不是连续成片的巨厚的湖相沉积，而是 河流相沉积旋回的多次重复 ·····	(121)
四、生物组成反映河湖交错的地貌景观和湿润的气候条 件 ·····	(131)

五、没有统一的古湖,就没有汉江三角洲存在·····	(133)
六、结语·····	(134)
从岩相特征和孢粉组合探讨洞庭盆地第四纪自然环境的变迁·····	(139)
一、区域自然地理背景·····	(139)
二、钻孔垂向沉积相类型分析·····	(140)
三、钻孔垂向孢粉分析·····	(143)
四、讨论·····	(154)
洪源沼泽化与成土过程·····	(158)
一、洪湖水体沼泽化的演变过程·····	(159)
二、从沼泽到水稻土·····	(167)
三、洪湖沼泽化与中国东部的气候变化·····	(173)
结语及余论·····	(175)

前 言

石 泉

“云梦”作为古代楚国境内的专用地名，最早见于战国诸子书中。后此的《战国策》和《史记》等，在谈到楚国史事时也屡有记述。这些都反映出：至迟在战国时，“云梦”已闻名于楚境。^①

这个“云梦”究竟是单纯的湖泽，还是包罗更广？它位于今天的什么地方？面积究竟有多大？前人对此议论不一。目前最流行的是“大云梦泽说”，认为江汉平原以至洞庭湖区等广大地区都属于古云梦泽范围。

这种大云梦泽的说法，其实并不符合历史真相。从先秦到汉魏六朝，下至唐宋以迄明清，一系列的有关记载对于古“云梦”地望，一直有不同的解释，而且是因时而异，看得出有个演变过程。从较古的原始材料看，古代云梦泽实际上并不像近人所说的那样大；不同历史时期的云梦泽也并不是始终位于同一地点；而且同一时期也往往还有不止一处被叫做“云梦泽”的地方，但通常只有一个较为著称，其他则由于各种原因，或者尚未受到普遍重视，或者已渐趋衰微，终致消失。

① 《墨子·公输篇》(第五十六)云：“荆有云梦，犀兕麋鹿满之。”宋玉《高唐赋·序》云：“昔者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台。”又，《神女赋·序》云：“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浦”(皆见《文选》卷19)。《吕氏春秋·贵直论·直谏篇》(卷23)云：“楚文王畋于云梦，三月不返。”又，《仲冬纪·至忠篇》(卷11)云：“荆庄哀王猎于云梦，射随兕，中之。”凡此，皆足证：从战国早期至晚期，“云梦”已屡见于当时著作之中。

过去,历代学者文人对古“云梦”泽地望说法纷纭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对于有关文献材料的鉴定、核实、解释、运用等方面的见解不同,尤其是往往忽视由于地名随人搬家而造成的异地同名现象,而简单地以后世同名的地理实体位置比附古代同名之地,心目中又总把云梦泽看成只有一个。这样就必然会把不同时期、不同地点的有关“云梦”材料混淆在一起,而强为之解,从而形成了越说越乱、越说越大的现象。

为求重新把有关的文献材料按其本来面目理出个头绪来,首先遇到的是历史地名学上的课题,即:见于文献记载的,在不同历史时期被称为“云梦”的地方,共有多少?各在今何处?弄清楚了这些,我们才有条件进一步分析、处理大量文献材料中有关古“云梦”泽的种种解释,把纷纷的说法,清出个眉目来。

在我们从文献材料入手,对古云梦泽进行直探本源、重新定位的同时,蔡述明教授从60年代起,就已开始从历史自然地理的研究入手,结合地质与地貌方面的野外考察,运用江汉平原和洞庭湖区一千多个钻孔岩芯资料进行分析、比较,指出江汉平原和洞庭湖区至少在第四纪全新世时不存在大面积的湖相沉积,而只有广泛分布的河湖交错沉积相,从而有力地否定了流传多年的所谓“跨江南北”的古代“大云梦泽”之说。对此,本书后文将作具体论证。

因此,这本专著的内容主要分为两大部分。上编是我多年来的研究成果,以经过认真考订核实的文献材料为主要凭借,依时代顺序,提出了反映四个历史阶段云梦泽状况的四篇论文,即:(1)《先秦至汉初“云梦”地望探源》;(2)《汉魏六朝华容云梦泽(巴丘湖、先秦“江南之梦”)故址新探》;(3)《唐至北宋时著称的安州云梦泽》;(4)《统一的“大云梦泽说”之形成与演变》。其中尤以第二篇难度最大,牵涉最广,篇幅最长,内容最复杂,新义也最突出。根据我们的新解,汉魏六朝时期(下止齐梁)盛称的华容云梦泽(巴丘湖)已不在早期楚“云梦”所在的汉水以东古云杜县境故址,而是位于汉水

以西,今钟祥县西北境胡集以南、朱堡埠以北的低洼地带。当时的南郡华容县,就在胡集附近,而非如流行说法之定在长江北岸今监利县境;巴丘城(旧属汉代长沙郡下雋县;晋灭吴后,改设巴陵县)则当在朱堡埠稍西处,而非如流行说法之定在今湖南省岳阳市。这一系列关键性地名之重新定位,又连带地引发出一系列新解(例如:汉代长沙、武陵二郡北境,以及古湘、沅、澧诸水乃应在汉水中游西岸今钟祥、荆门北部等等),^①需要逐一加以解决。这些新解如果勉能自立,将显著改变汉魏六朝时期荆楚地区历史地理的格局;并与拙作《古代荆楚地理新探》(武汉大学出版社1988年10月版,以下简称“《新探》”)一书中所着重论证的楚郢都及其后继城市——春汉至齐梁时江陵城(下限止于公元555年初,梁元帝末年)当在汉水中游西岸,今宜城县南境的新解相互呼应、印证,彼此相得益彰;再加上古夏口(汉末至齐梁时)地望应位于今钟祥县城附近而不当在今武汉市的另一新解^②配合起来,则整个江汉、荆襄一带的历史地理面貌将大为改观。这对于进一步研究、探讨古代荆楚地区的地理变化,特别是本地区的开发层次、重心所在、中心城市的位置以及开发的规律等方面,都具有重大意义,对当前湖北省的进一步开发,也会有可供借鉴之处。

其他三篇论文也各有新义。第一篇依据《水经注·沔水篇》关于云杜故城(晋代改名新阳县)在洧水(今仍同名、同址)上源东北

① 专题论文尚未写成,但本篇正文中(见本书页45—50,56—60,65—66)已有关于巴丘城(巴陵县)、下雋县及古澧水等地望的初步论证,提出了新解,请参阅。另,拙作《古代荆楚地理新探》一书的“自序”第五部分之“(二)《古巫、巴、黔中故址新探》”(见页36)及“(三)六朝时期南平、天门、宜都、建平四郡地望新探——附吴蜀夷陵之战地理考辨”(页38),以及《楚都丹阳地望新探》一文之“三、对秭归说之商榷”(页179)等,也都作了一些论证,亦请参阅。

② 关于古夏口地望新解的专题论文亦尚未写成,但论点论据已具备。内容大要,暂请参阅拙作《新探》(页41—47)“自序”第五部分之“(四)。

方的记载,结合王莽时绿林起义根据地(在当时汉水中游以东的江夏郡云杜县境,史有明文,唐人误定在汉水中游以西的汉代南郡当阳县境)的全部原始材料,为“绿林”重新定位,当在今京山县北的三阳店西北不远处之太阳山(今名许家寨,仍是重要林区),由此确证汉晋云杜县当在汉水中游以东、今京山县西北境、近钟祥县东境的洩水上游,而非在沔阳县境(今仙桃市南),从而为早期“云梦”的定位(当在汉东,今京山、钟祥间,汉代云杜县北),打下了坚实基础,与《史记·货殖列传》所云:“江陵故郢都,……东有云梦之饶”亦正相吻合(按《新探》所考古郢都、江陵地望)。

第三篇,分析盛称于隋、唐、五代、北宋时期的云梦泽地望。在这一阶段,位于江汉平原中的安州安陆县南、云梦县西(二县今仍同名、同址)的云梦泽取代了上一阶段的华容云梦泽(巴丘湖),而著称于世。本篇中一个重要新解,是给作为汉代江夏郡城的西陵县重新定位,确认其地望就在今云梦县城或其附近。这就与《汉书·地理志》江夏郡“西陵”县下原注“有云梦官”,杜预(晋初人)注释《左传》,称安陆县有云梦城,以及北周、隋以来设云梦县迄今,彼此皆正相吻合;也说明这里的云梦泽在西汉时就已知名,则其得名之渊源自必更早,只是在前阶段还不如早期楚“云梦”(云杜说)及随后的华容说(即先秦时的“江南之梦”)那样名气大而已。安州云梦泽作为地理实体,至北宋末,还见于地理著作中,面积已大大缩小,到南宋前期终于消失。于此还须指出:唐代诗人笔下的“云梦泽”开始包括洞庭湖,但在地理著作中尚未如此,或只包括部分洞庭湖,而究竟是哪一部分,说法亦纷纭不一。对比六朝时期及前此的诗文中之明确区分云梦与洞庭为二,显然不合。“洞庭”之名,自先秦以来直至六朝的古记载中,所述地望却又不是指今洞庭湖,而是在长江以北的另一同名地理实体。唐宋以来,始将此二洞庭牵合为一,定位于今之洞庭湖,并开始与云梦泽挂钩,因而去史实更远。

第四篇,集中论述“大云梦泽”说的形成与演变的过程,及其所

以致误之缘由。今存古文献中,大云梦泽说最早见于《水经注·夏水篇》,其中将当时所知云杜、华容及安陆三说合而为一,但却是跨汉水,位于长江以北,并不跨长江。至唐初,经学家孔颖达疏解《尚书·禹贡》及《左传》与杜注,开始提出了云梦泽“跨江南北”之说,并加以发挥。^①由于此说是见于儒家经典的权威性注释中,而这些经典又都成为后世科举考试的标准读物,于是传播日广,并为士大夫所凭信。后世文人学士又误信“跨江南北”之说为杜预原注(实际上是后人误入杜注的),并以安州云梦(在江汉平原东北端)作为古云梦泽的一个组成部分,加上误把古云杜也定在江汉平原腹地,汉水下游以南的旧沔阳(今仙桃市)境,把华容定在今监利县境,这就把整个云梦泽都放在江汉平原中。再加上孔《疏》又误释“江南之梦”之“江”为长江,于是又把云梦泽的范围向南扩大到洞庭湖北面的鄂南、湘北一带,形成云梦“跨江”之说。由唐至宋以至清代逐渐把洞庭湖也包括进云梦泽范围,但说法又纷纭不一,信“跨江”说但又不提洞庭湖者有之,认定部分洞庭湖属于云梦泽者有之,但究竟是哪一部分,则又互有分歧。清初两部地理名著——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及胡渭《禹贡锥指》(皆康熙年间成书),开始把全部洞庭湖都纳入古云梦泽。由于两书(尤其是《方輿纪要》)影响颇大,后来信者渐多,至近世,终于成为最流行的说法,但自身矛盾难解之处颇多,经不起认真推敲。总之,大云梦泽说之形成,实建基于一系列误解:其一,认为古云梦泽古来只有一个,因而看到故址所在的不同说法就牵合为一,遂致扩大了范围;其二,误以“江南之梦”之“江”为今长江,于是把云梦泽的范围向南延伸到长江以南,终于包括了整个洞庭湖;其三,由于把有关的古地名作了错误的定位,尤其是

① 古云梦“跨江南北”之说,自北宋以来,一直被认定为是杜预注(参阅今本《左传》昭公三年十月,“江南之梦”句下注文),实非。考详拙作《古云梦泽“跨江南北”说辨误》,载《武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3年第5期,页80—85。

定古枝江县(有云梦城)于今县境,定汉代西陵县(有云梦官)在今黄冈县境,因而向西、向东都延伸了云梦泽的范围。再加上前已述及的定古云杜与古华容于江汉平原水乡腹地之误,结果就都把古云梦泽扩大到绝不应有的范围。

这种建立在对文献材料的误解基础上的“大云梦泽说”是经不起仔细推敲的,这一点我们在前面已经谈到过,如果再联系蔡述明教授研究古云梦泽所得的结论,就更使“大云梦泽说”无立足之地了。

本书的下编包括蔡述明教授所写的五篇论文,即:(1)《关于古云梦泽的疑难》;(2)《武汉东湖湖泊地质(第四纪)研究》;(3)《跨江南北的古云梦泽说是不能成立的》;(4)《从岩相特征和孢粉组合探讨洞庭盆地第四纪自然环境的变迁》;(5)《洪湖沼泽化与成土过程》。这五篇论文都是从地质地貌学和古湖泊学的角度来否定传统的“大云梦泽”说,它们是作者多年来研究江汉—洞庭湖盆的形成和演变,提出“泛滥平原说”的晶核所在。

第一篇论文写于1964年。当时,作者在罗开富教授和刘建康教授的指导下,从事江汉—洞庭平原湖泊成因和类型的研究。他查阅了湖北省近500个大小湖泊的有关资料,并通过实地考察,根据江汉平原水系和湖泊的分布形势,结合物探资料分析,得出现今江汉平原的湖泊有着各自不同成因的结论,进而对“统一的古云梦泽”说大胆地提出了最早的质疑。这篇文章就是他围绕古云梦泽问题所进行的最初探索。现在收入本书,藉以反映他当年提出这一问题在思路上的渊源。

第二篇论文写于1979年。该文从历史自然地理的角度,综合现代地貌学、水文学、地层学的观点,在广泛进行野外勘察的基础上提出:东湖是一个壅塞湖,而绝不是“统一的古云梦泽”的残留体,同时指出:江汉平原上众多的湖泊很大部分就成因而言,都是

壅塞湖,它们连同废弃河道和低洼湖,构成了江汉平原上的湖群;而在江汉盆地和洞庭盆地之间的“华容隆起”这一古老的剥蚀区阻挡了大江南北古泽的贯通,说明不可能存在一个联系江汉平原与洞庭湖区“跨江南北”的“古云梦泽”。

第三篇论文写于1982年。作者利用长江两岸河流阶地的分布规律,论证了第四纪以来长江就已贯通江汉盆地东去的历史,同时又通过对1000多个钻孔资料的分析,揭示出这里的地层不是连续成片的巨厚的湖相沉积,而是河流相沉积的多次重复,文章结合生物组成、鱼类区系阐述了江汉盆地第四纪时是河湖交错的地貌景观,进而依据整个地区的沉积相特征,对照泛滥平原相模式,得出了江汉平原具有典型泛滥平原的结论,这为作者提出的“泛滥平原说”奠定了坚实的科学依据。

第四篇论文写于1984年。蔡述明先生在文中利用岩相特征和孢粉组合,探讨了洞庭盆地第四纪自然环境的变迁。结论是:洞庭盆地和江汉盆地一样,第四纪以来也是河流相沉积旋回的多次重复,地貌景观也具有河湖交错的特点,也就是说,洞庭盆不存在延续整个第四纪时期囊括整个洞庭湖地区的大湖,更不可能有一个“跨江南北”的古云梦大泽,而是一个典型的泛滥平原,从而使“泛滥平原”的观点得到进一步延伸。

第五篇论文运用铅210和碳14测年方法,结合地球化学分析、地貌学、生物学、地层学、土壤学的基本原理,对比了历史时期中国东部的气候变化,阐述了洪湖沼泽化与成土过程,指出:洪湖在演变过程中,曾经有两次成湖期和沼泽期,这同我国东部全新世以来的环境变迁过程相一致,说明从时间角度来看,纵贯整个全新世时期的大云梦泽从没有出现过。

蔡述明教授的这些研究成果,不仅从历史自然地理的角度,论证了跨江南北的大云梦说是不能成立的,而且提出了江汉平原具有典型的泛滥平原特征,从而对流行说法认为江汉平原为典型的

陆上三角洲,是古云梦泽经长江、汉水泥沙的长期沉积、湖泊三角洲不断扩展而最后形成的观点,提出了挑战。这对于探索长江中游荆江河段河床形态的发育过程,及其与两岸江汉—洞庭平原之间的关系提供了一条新思路。同时,这一认识对于解释江汉—洞庭平原现代地貌过程、水文地质状况,以及进行农田水利建设、生态环境整治都有着现实意义,提供了重要的科学依据。

以上简括介绍的上、下两编内容,系分别从文献材料、野外调查和钻孔岩芯材料对比着手,进行了科学的分析与鉴定,从不同角度得出了不谋而合、殊途同归的一致结论,对古云梦泽的研究,起了互补的相得益彰作用。

最后,还应着重指出:这本书虽由蔡述明教授和我两个署名,但是不能埋没蔡述明教授的同事们——官子和、龚伦杰、黄耀桐、孔昭宸、易朝路、张晓阳等先生和我的助手鲁西奇讲师对本书作出的重要贡献。我的同事王克陵副教授清绘了不少幅本书的地图。蔡教授的夫人张永芳副教授和我的妻子李涵教授对本书的完成,也起了不容忽视的作用。而湖北教育出版社的同志在我们完成此书的全过程中所给予的宝贵支持、体谅与帮助,使我们深有感受,也借此表示我们的真诚感谢!

上 编

先秦至汉初“云梦”地望探源^{*}

先秦至汉初的“云梦”，是见于历史记载的最早的古“云梦”泽。本文拟根据较古的材料，从“云梦”名称的渊源入手，对于先秦至汉初的“云梦”所在，作一些新的探索，并与地理学界的有关研究成果相印证、相呼应。

要弄清早期“云梦”地望，首先需对“云梦”二字的本义有所了解。

关于“梦”字，《楚辞·招魂》（宋玉作）“与王趋梦兮，课后先”句下，王逸注云：“梦，泽中也。楚人名泽中为梦中，……言已与怀王俱猎于梦泽之中。”又注云：“梦，草中也。”洪兴祖（南宋人）补注云：“楚谓草泽曰梦”。王逸是东汉中期的南郡宜城县人，家乡正在楚鄢都附近。他说“梦”是楚地方言，当有所本。他注释《楚辞》中的“梦”字，显然是作为通名而非专名讲的。这同《左传》所记之“梦”也可印证。《左传》宣公四年云：

初，若敖娶于郢，生斗伯比。若敖卒，从其母富于郢，淫于郢子之女，生子文焉。郢夫人使弃诸梦中，虎乳之。郢子田，见之，惧而归。夫人以告，遂使收之。

* 本文曾发表于湖北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楚文化新探》页91—101，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这次收入本书，略作修改。